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LLIANCE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金滿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2)

董事會會議舉行日期

金滿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本公司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五）假座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30-32號華耀工業中心1樓16室舉行董事會會議，會議事項如下：

1. 考慮並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批准將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及本公司網站內刊登之中期業績公告草擬本；
2. 考慮派發中期股息(如有)；
3. 考慮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倘有需要)；及
4. 考慮及批准其他事項(如有)。

承董事會命
金滿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浚晞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浚晞先生及林美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嘉輝先生、李曉冬先生及張菁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rillinaceww.com內。

* 僅供識別